

# 在时代的检阅中奋勇前行

## 政法笔谈

陈淑薪

旌旗猎猎,铁流滚滚。战机划过长空留下的彩烟,如同民族复兴路上的绚丽轨迹;将士铿锵有力的步伐,仿佛时代前进的鼓点……

九三阅兵虽已过去了半个月,但那些振奋人心的场景,依然历历在目。作为一名年轻的浙江政法干部,我在屏幕前感受这份震撼的同时,一股强烈的使命感和责任感也在胸中升腾——

受阅官兵那坚毅的眼神、奋进的风貌,生动诠释着他们对党和人民的无限忠诚。在之江大地上,这份赤胆忠心也已熔铸于浙江政法队伍的血脉之中,升华为“五个最”的鲜明标识:以“最讲政治”立根铸魂、以“最崇法治”护航发展、以“最敢担当”攻坚克难、以“最能奉献”践行初心、以“最守规矩”永葆本色。从深入开展主题教育到常态化实施政治轮训,浙江政法队伍持续筑牢信仰根基、补足精神之钙,打造一支忠诚履职、实干担当,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政法铁军。

无人作战装备、新型战机等多款新式武器装备次第亮相,宣告着中国国防已迈入高科技、信息化的崭新时代。这股向科技要战斗力的浪潮,同样深刻浸润着社会

治理的脉络。在浙江,数字法治改革不断深化、政法智能化建设持续推进,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现代科技已与政法工作深度融合:“智慧法院”构建全业务网上办理、全流程依法公开、全方位智能服务的崭新格局,让公平正义更加可感可触;“云上公安”实现对风险隐患的精准预警与秒级响应,织就一张全域覆盖的智能防控网;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提质增效,打通数据壁垒,让案件在“云端”高效流转,全程留痕、全程监督,一批执法办案难题得到有力破解。

阅兵式上最动人的画面之一,是老兵们抬手敬礼的瞬间——皱纹里刻满了风霜,但眼神依然坚定。这一幕,恰如浙江政法事业的接续与传承。如今,历史的接力

棒交到了我们的手中。作为浙江政法队伍中的年轻力量,我们自当秉持“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信念,在每一个司法案件的公正裁判中、每一次执法行动的规范文明中、每一场深入基层的普法宣传中,践行初心使命。以青春之我、奋斗之我,为法治中国示范区建设添砖加瓦。

长安街上的阅兵终将汇入历史洪流,但时代的检阅则永不落幕。当人民军队用钢铁意志筑起保卫祖国的长城,我们浙江政法铁军也要以对党的无限忠诚、对法治的坚定信仰、对人民的深厚感情,打造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坚固防线。在之江大地上,我们将以行动证明:这支政法铁军同样也是党和人民完全信赖的队伍,随时准备接受时代的检阅!

## 懂沟通是真智慧 善沟通是真本领

刘少华

两段话,在社交平台被热议。

海宁一名网友晒出短信,交警发来“为您点赞”,起因是她开车行至斑马线前提前减速。短信中说,“感谢您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做到安全驾驶、文明驾驶”。

还有一段视频,在金华,大货车司机被拦下检查,交警一番话让司机服气又感动——“我只抓重点,图的是大家的安全,一个是开车的安全,一个是路上其他车辆、人员的安全”。在指出违规的地方后,交警依法依规对司机进行了安全教育和处理。事情虽然发生在去年,却在平台上持续被转发。

两件事情,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执法者善于沟通。

懂沟通是真智慧。社会治理中,沟通起着润滑剂和黏合剂的作用。当前,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支持下,治理更加智慧,但无论技术发展到哪一步,沟通的作用都不容忽视。面对复杂的治理问题,算法替代不了解释,软件替代不了倾听。就拿公共交通来说,在城市摄像头数量增多、智能化水平提升背景下,交通违法违规行为更容易被发现,也能实现远程执法,但像安全教育、交通疏导等,依然离不开执法人员的参与。通过良好沟通,建立起相互信任,能有效凝聚共识,避免矛盾纠纷,从而更好解决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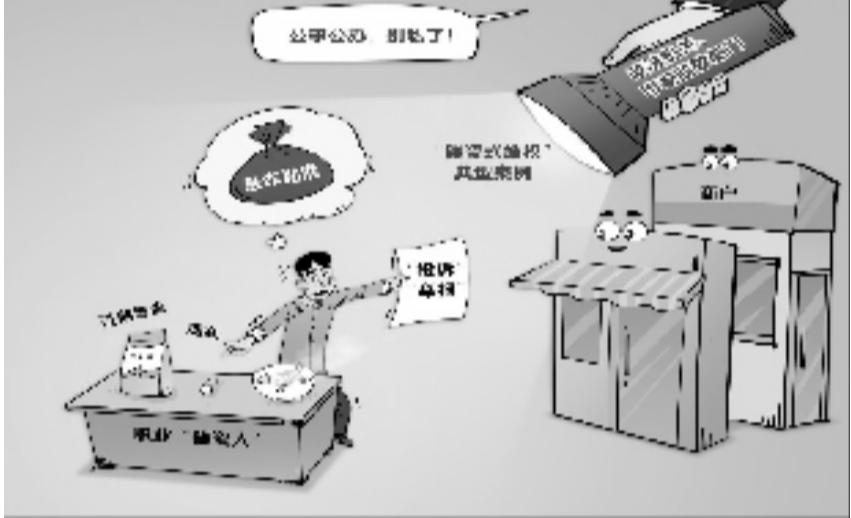
善沟通是真本领。沟通是有温度的,冷与热都体现在细节中。与群众沟通时,一句“好不好”“感谢您”,比句句疾言厉色,效果要好得多。社会治理工作从无捷

径,唯真心相待方可换来真心支持。两段话之所以能引发网友共鸣,正在于执法者善于将心比心,从群众视角出发考虑问题。“把屁股端端地坐在老百姓的这一面”,既说理,又用情,这样的沟通会更有效,更容易得到理解和支持。

好态度是基础,讲专业是方法。今天的社会治理,复杂且精细,对治理者的专业素养提出了更高要求。安徽界首市舒庄镇大鲁村,两名村民因承包地边界标记缺失起争执,“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几经调解无果。当地驻村工作队一边走访查档案,一边联系法律专业人士参与调解,最终找到老地界记录,并详细解释法律条文,让双方心服口服,争端由此化解。这也启示我们,不断汲取专业的知识,涵养专业的态度,才能更好处理专业的事情。

沟通是为了解决问题。好的沟通,是在一团乱麻中发现解扣方法,在争端纠纷中找到突破契机,在矛盾发生后凝聚多方共识。比如,优化营商环境,与企业家约个“早餐会”,有助于摸清问题、找到堵点;推进垃圾分类,去街道体验一下,能知道还有哪些需要改进的地方;解决“就医难”,实地了解患者情况,方能知道群众的期待是什么……奔着问题去、围着问题转,才能让沟通成为解决问题的起点,让解决问题的过程成为提升群众获得感的过程。

社会治理往往千头万绪,关键是懂沟通、善沟通,从而凝聚起最大公约数。站稳群众立场,提升专业素养,坚持问题导向,做好事前事后沟通,这是提升社会治理水平和效能的必然要求,也是把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的必然要求。



### 整治“碰瓷式维权”

面条里“嚼”出烟头,一逛超市就“买”到过期零食……看似是消费纠纷,实则行敲诈勒索之事。近期,多地政法机关、市场监管部门披露了一批“碰瓷式维权”典型案例,让一批职业“碰瓷人”现形,为维护良好营商环境和商户合法权益,亮出法律之剑。

遇见碰瓷怎么办?有关部门提示,公事公办,别私了!

新华社 曹一 作

### 债权转让暨催收公告

2025年9月12日衢州双明商贸有限公司管理人与吴团花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确认《衢州双明商贸有限公司对债务人吴剑猛、王松海应收账款竞买公告》所涉的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人民法院(2019)浙0802民初4771号民事调

解书和浙江省龙游县人民法院(2021)浙0825民初896号民事调解书项下的债权及所有权益,依法由竞买人吴团花竞买取得。衢州双明商贸有限公司管理人和吴团花特此公告,并敦请相关债务人自即日起向吴团花履行法院民事调解书所确定的债务。衢州双明商贸有限公司管理人吴团花 2025年9月18日

### 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公告

根据2020年9月11日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与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告项下标的债权转让给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根据2020年11月24日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将标的债权转让给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要求标的债权的债务人、抵押人、保证人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向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抵押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判决文书所确定的义务。

单位:人民币元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8日

### 合肥市兴泰担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法律及财政部、银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合肥市兴泰担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编号2025年资管配协字第035号),合肥市兴泰担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

务有限公司。合肥市兴泰担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承继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

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合肥兴泰联系人电话:0551-63755615,钱先生

海曙金服联系人电话:0574-87203256,池先生

合肥市兴泰担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标的债权明细表 金额:人民币元 2025年9月18日

上述标的债权明细表为截止基准日为2025年6月30日,标的债权账面金额、账面利息余额等的暂估金额,如与法院裁判文书或按标的债权文件约定方式计算金额不同,则以该等法院裁判文书或债权文件确认的方式计算至基准日为准。

###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宝鸿贸易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借款人名称 债务情况(截至2025年7月30日)  
借款合同编号或司法裁判文书号 本金 欠息 代垫费用

1 杭州恒达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8)浙0109民初19104号、(2018)浙0109民初19333号等 5483.16 4655.94 0.00

合计 5483.16 4655.94 0.00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2025年7月30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浙江宝鸿贸易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

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原债权人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

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根据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宝鸿贸易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编号为01ZX2025008-1),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浙江宝鸿贸易有限公司。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宝鸿贸易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浙江宝鸿贸易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承继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浙江宝鸿贸易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浙江宝鸿贸易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3967108399,沈女士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571-81106826,王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宝鸿贸易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8日